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+ + 1 L.L	力台上小块		政府消防局	I .	1.局長
申報人姓	名 熊光華	服務機關 2.		職稱	2.
申報	日 民國 099 年	12月22日	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		
香	偶及未	成年子女	配偶及	未成	年 子女
稱	謂	姓名	稱謂	:	姓名
配偶		黄光珍	長子	熊〇中	1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和公	★ (平方 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I.	桃園市埔 000 地號	 育子段埔子	小段		4,017	100000 分之 639	熊光華	82年2月 18日	自住	5,880,000

	土 地				變	動	情		形
土	地 坐 落 面積(² 公 尺			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	白								

2. 建物 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物標示	面積(平方 權利範圍公 尺) 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桃園縣桃園市埔子段埔子小段 07557-000 建號(陽台 11.80 平方 公尺)	121.25 全部	熊光華	82 年 2 月 18 日	自住	5,880,000

	建物				變	動	情		形
建					權利範圍 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	白								

(三)船舶

 種 類	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	得	價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

(四)汽車(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)

廠	牌	型	號	汽	缸	容	量	所	有	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	į
福特小	客貨兩用車	Ī.		2,96	7			黄光	珍		91年5月	自用	1,000,000	

(五) 航空器

型		式製	造廠名稱	國	籍標示	f f	· 有	人			(取		記		取	得	價	額
-				及	編號	_			得	-)	時間	得	-) 房	因		. •		_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-	
(六)現金(指新	f臺幣、外	幣之現	.金或旅行支票	集)	(總金額	:新	臺幣			元))							
幣	别	所	有		人	外	幣	總		額	新臺	幣	總額	或折	合新	r 臺·	幣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*									
(七)存款(指釈	f臺幣、外	幣之存	·款)(總金額	: 亲	折臺幣		元)	t										
存 放 横		倕		幣	Яı	所	有	人	ቃኑ	幣	總	額	新	臺幣	總	額	或折	合
(應敘明分支	機構)	<u> </u>							'	''•	****		新	臺	幣	<u></u>	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(八)有價證券(約	總價額:新	臺幣	元)														
1.股票(總價	額:新臺	幣	元)					10.0										
名	稱	éfr	有 人	股		數	票面	僧	額	外	幣幣	别	新雪	整幣 額	額或	折台	合新	臺幣
75	-11,				****	~~	,, –,						總		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2. 債券(總值	賈額:新臺	幣	元)															
名 稱什	七 碼 所	有り	人買賣機構	單	位	數	票面	價	額	外	幣幣	別		上幣總	額或	折台	合新:	臺幣
				+									總		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3. 基金受益憑	· 證 (總付	額:新	新臺幣 ——————	_	元)		ŗ											
名稱	所有	人受	总託投資機 ;	構耳	単 位	*				外	幣幣	别		上幣總	額或	折台	分新 :	臺幣
				+			(單位	净值	i)				總		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4. 其他有價語	登券(總價	額:新	i 臺幣	r	元)													
名	稱	所	有 人	單	位	數	價		額	外	幣幣	别	新雪	善幣 額	額或	折台	合新:	臺幣
													總					額
本欄空白 																		
(九)珠寶、古董	苣、字畫及	其他具	有相當價值-	と財	產(總價	額	新臺幣				元)							
財 產	種	頁項	/		件	所		有			人	價			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(十)債權(總金	全額:新臺	幣	元)															
種	類		權人	債	務人	_	及地	址	餘			額	取	得(發	生)	取名	身(發	生)
1#	大月	iŖ	ή μ Λ	I'A	4A /		~ ~ ~	ᄲ	WT.			115	時		間	原		因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
(十一) 債務 (總金額:新臺幣 564, 297 元)

種 数	債	務人	債	椎	人	及	地	址	餘	額	取得時	(發生) 間	取得(原	發生) 因
公教貸款	熊光華			北市力	也銀行			三段		251,727	82 年 日	3月3	房貸	i
長期擔保放款	熊光華			-	也銀行 水園市			號		312,570	82 年 日	3月3	二貸	-

(十二)事業投資(總金額:新臺幣 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投	資	事	*	地	址	投	資	金	額	.)間	取得(發生 原 [(人)
本欄	空白											•									

(十三)備 註

本欄空白

■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,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,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,特此聲明。

此 致

監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熊光華